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珠海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珠海全资子公司”）
- **投资金额：**12,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设立全资珠海子公司尚需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审批，且珠海子公司成立后将面临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市场不断增加的需求，提升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产品交付能力、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根据公司整体经营战略规划，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董事会讨论决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2,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珠海全资子公司，负责在华南区域建设高效能的智能制造及服务基地，以及后续覆铜板等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

（二）对外投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与《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全资子公司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由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执行。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珠海全资子公司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为本次对外投资的唯一主体，无其他投资主体。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2,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持有珠海子公司100%股权。

三、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珠海华正新材料有限公司（暂定，以工商核准名称为准）
 - 2、注册资本：12,000 万元人民币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4、法定代表人：刘涛
 - 5、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
 - 6、经营范围：复合材料、电子绝缘材料、覆铜板材料、高频高速散热材料、印制线路板、蜂窝复合材料、热塑性蜂窝复合板的销售、技术开发、制造。
 - 7、股权结构：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2,00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100%。
 - 8、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拟从公司选派或外部聘任
- 以上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珠海全资子公司，可建立在华南区域的发展平台，有利于推动公司在华南区域的土地储备、制造基地投资建设以及后续产品的市场推广。华南市场是中国和全球 PCB 产业的重要市场，也是公司覆铜板产业的重要市场。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有助于公司的制造基地逐步在贴近客户的区域布局，提升客户响应能力，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地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珠海全资子公司需要得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审批，同时子公司成立后，可能将面临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公司对以上风险有着充分的认识，并将采取积极措施予以应对，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将持续跟进投资进展情况，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日